

关于调增公司 2021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事项的 独立董事会前意见

根据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4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局第十次会议及 2021 年 6 月 16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 2021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总额度为 658,014,375.77 元，其中公司下属企业与中海油珠海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海油珠海天然气”）发生的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150,000,000 元，类别为“向关联人采购燃料和动力”，主要内容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珠海港兴管道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兴公司”）向中海油珠海天然气支付采购天然气的费用。

鉴于天然气销售价格持续上涨，为提前锁定天然气采购成本，根据港兴公司业务拓展及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拟将其与中海油珠海天然气 2021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调增 70,000,000 元。调整后，该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为 220,000,000 元，公司 2021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总额度为 728,014,375.77 元。

经过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充分了解和讨论，我们认为公司本次调增 2021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经营的实际需要而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局会议讨论。

【此页无正文，专用于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签署《关于调增公司 2021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事项的独立董事会前意见》】



【此页无正文，专用于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签署《关于调增公司 2021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事项的独立董事会前意见》】

邵俊涛



【此页无正文，专用于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签署《关于调增公司 2021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事项的独立董事会前意见》】

陈新



【此页无正文，专用于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签署《关于调增公司 2021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事项的独立董事会前意见》】

2021.12.24

